

利通区民政局2025年第五次临时救助对象审核确认公示单

经审核确认，以下家庭（或个人）纳入临时救助范围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利通区民政局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7月1日（5个工作日）

利通区民政局监督电话：0953-2635327

利通区民政局（盖章）

2025年6月24日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家庭所在村（居）	共同生活人	救助人数	救助对象姓名	拟救助额	救助分类
1	杨亚东	金星镇开元社区盛世开元	3	1	杨亚东	13000	支出型
2	李小军	金星镇金花园社区左营公租房	2	1	李小军	12000	支出型
3	马占贵	扁担沟镇同利村	4	2	马占贵 杨正梅	14000	支出型
4	马建林	扁担沟镇双吉沟村	4	1	马建林	11000	支出型
5	马国江	上桥镇花寺嘉苑	5	2	马国江 牛丽红	14000	支出型
6	马国红	上桥镇花寺嘉苑	3	1	马国红	11000	支出型
7	邢党萍	胜利镇朝阳社区朝阳小区	1	1	邢党萍	13000	支出型
8	吴兰霞	郭家桥乡吴家桥村	3	3	吴兰霞 马玉礼	14000	支出型
9	郝婷	古城镇左营开元小区	3	1	郝婷	11000	支出型
10	马刚	马莲渠乡杨渠村	4	2	马刚 锁忠岐	12000	支出型
11	马芹	马莲渠乡汉北堡村	5	2	马芹 张海林	14000	支出型
12	金玉国	马莲渠乡巴浪湖村	2	2	金玉国 金佳慧	12000	支出型
13	芦小瑞	高闸镇韩桥村	3	1	芦小瑞	11000	支出型
14	马义林	高闸镇周闸村	3	1	马义林	11000	支出型
钱数总和:						173000	

备注：利通区民政局2025年第五次临时救助拟救助16户23人，其中2户2人为未成年户家庭，不予公示，救助金额分别为11000元和13000元，另一户3人中1人为未成年，不予公示，故公示名单为14户20人。